

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1、首次募集资金情况

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639 号文核准，于 2012 年 6 月 2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发行数量 2,9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 16.78 元。

2012 年 6 月 27 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保荐费 31,331,000 元后的余额 455,289,000 元分别汇入本公司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支行开立的 1100000110120100042588 账户、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于家堡支行开立的 1217511740897385 账户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昌支行开立的 77210155300000052 账户内。扣除其他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45,545,007.50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出具 XYZH/2011A9097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支行开立的 1100000110120100042588 账户、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于家堡支行开立的 1217511740897385 账户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昌支行开立的 77210155300000052 账户均已办理销户手续。

2、2015 年增发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326号文核准，于2015年11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按申购价格优先、数量优先的原则，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发行数量1,503.7707万股，发行价为每股26.52元。

2015 年 11 月 30 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保荐费 13,000,000 元后的余额 385,799,989.64 元分别汇入本公司在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于家堡支行开立的 1217513427067392 账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天津浦昌支行开立的 77210155300000331 账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营业部开立的 02121201040012948 账户内。扣除其他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84,650,603.93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致同验字（2015）第110ZA0596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上述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于家堡支行	1217513427067392	募集资金专户	27,693,214.6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昌支行	77210155300000331	募集资金专户	18,148,945.5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营业部	02121201040012948	募集资金专户	55,626,224.62
合 计			101,468,384.83

截至201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与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的对应关系如下：

项 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	101,468,384.83
减：未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的发行费用	1,149,385.71
募集资金专户利息净收入（扣除手续费）	385,609.07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99,933,390.05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件。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的说明

（1）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的说明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首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包含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金额 23,547.92 万元，较承诺投资金额节余 8,431.68 万元。

1) 差异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差异
海水淡化预处理膜及成套装备产业化	12,248.00	6,372.40	-5,875.60
复合热致相分离法高性能PVDF中空纤维膜产业化	14,717.00	12,436.20	-2,280.80
技术研发中心	3,826.00	3,550.75	-275.25
营销网络	1,188.60	1,188.57	-0.03
合计	31,979.60	23,547.92	-8,431.68

2) 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

① 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本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坚持谨慎、节约的原则，进一步加强项目费用控制、监督和管理，降低了项目总开支。

② 随着市场发展，募投项目设备采购方案有所调整，本公司结合现有的设备配置与自身的技术优势和经验，对募投项目的建设、测试、运行等环节进行了优化，在保证原有设计方案和技术条件的前提下，合理节省了部分开支。

3) 因实际投资金额小于承诺投资金额所节余资金的使用

经 2014 年 6 月 2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将节余的募集资金（含专户存储利息扣除手续费的净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14 年 7 月，本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 9,060.26 万元转出补充流动资金（其中：节余募集资金 8,431.68 万元、专户存储利息净收入 628.58 万元），并办理了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

（2）2015 年增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的说明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 2015 年增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金额 28,471.73 万元，较承诺投资金额少 9,993.33 万元。

1) 差异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差异
补充工程配套资金项目	10,585.06	8,968.08	-1,616.98
东营项目	21,500.00	18,675.97	-2,824.03
新型膜材料研发及中试项目	6,380.00	827.68	-5,552.32
合计	38,465.06	28,471.73	-9,993.33

2) 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

① 因 2015 年增发募集资金于 2015 年末未到位，到位后面临水处理工程业务的淡季，故本公司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对补充工程配套资金项目的投资慢于计划。

②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欠付东营项目工程款 2824.03 万元，相关工程项目验收、决算尚未完成，故本公司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对东营项目的投资慢于计划。

③ 因 2015 年增发募集资金到位时间较预计延后，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对新型膜材料研发及中试项目的投资相对有限，慢于计划进度，经 2015 年 12 月 2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调整了新型膜材料研发及中试项目完成时间，具体如下：

投资项目	原计划完成时间	调整后划完成时间
中空纤维纳滤膜	2015 年 12 月	2016 年 12 月
中空纤维特种分离膜	2015 年 12 月	2016 年 12 月
中空纤维反渗透膜	2016 年 6 月	2017 年 6 月

3、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1) 本公司首次募集资金净额 44,554.50 万元，募投项目承诺投资金额 31,979.60 万元，超募 12,574.90 万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1) 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超募资金 2,5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12 年 7 月，本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支取 2,500 万元用以补充流动资金。

2) 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超募资金 1,800 万元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浙江津膜科技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浙江津膜”）。

2012 年 10 月，本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1,800 万元用以对浙江津膜出资。

3) 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使用超募资金 4,000 万元向联营企业天津市瑞德赛恩水业有限公司投资 (“天津瑞德赛恩”)。

2013 年 3 月, 本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4,000 万元用以对天津瑞德赛恩出资。

4) 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使用超募资金 2,988 万元投资成立控股子公司东营津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东营津膜”), 并将剩余超募资金 1,286.9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14 年 5 月, 本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2,988 万元用以对东营津膜出资, 支取 1,286.90 万元用以补充流动资金。

(2) 本公司 2015 年增发募集资金不存在超募资金。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不存在变更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临时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不存在临时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

六、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1)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首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不存在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2)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 2015 年增发募集资金净额 38,465.06 万元, 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8,471.73 万元,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9,993.33 万元 (不包括募集资金专户利息净收入 38.56 万元),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占 2015 年增发募集资金净额的 25.98%。

尚未使用的原因: 详见本报告二、2(2)。

剩余资金的使用计划和安排: 继续投入募投项目。

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见附件。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承诺效益的原因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海水淡化预处理膜及成套装备产业化、复合热致相分离法高性能 PVDF 中空纤维膜产业化、以超募资金投资设立浙江津膜等募投项目未达到承诺效益，原因如下：

1) 受产品市场需求的不利影响，海水淡化预处理膜及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复合热致相分离法高性能 PVDF 中空纤维膜产业化项目实际效益与预测出现差异，同时，相关后续研发支出大幅增加，导致该等项目未能达到承诺效益。

2) 浙江津膜从事污水处理服务业务，服务对象主要是当地印染企业，对该项目效益的预计主要基于当时印染行业的工业废水处理市场需求在短期内有较大增长，可以为该项目带来大量业务，但投产后，未出现预期的市场需求，导致该项目未能达到承诺效益。

八、前次募集资金中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该资产运行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本报告与本公司已披露的各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其中，以超募资金投资设立浙江津膜的募投项目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有所改变，2013 年度、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浙江津膜的归属于本公司的净利润为实现效益；本报告以浙江津膜税前利润为实现效益，与投资设立浙江津膜相关公告首次披露的效益计算口径一致。

除以上情形外，不存在其他不一致情形。

附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9日

附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 2016年06月30日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3,019.56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074.9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3,026.2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海水淡化预处理膜及成套装备产业化	否	12,248	6,372.4	0	6,372.4	100.00%	2014年05月31日	218.94	4,409.42	否	否
技术研发中心	否	3,826	3,550.75	0	3,550.75	100.00%	2013年09月30日				否
复合热致相分离法高性能PVDF中空纤维膜产业化	否	14,717	12,436.2	0	12,436.2	100.00%	2014年05月31日	119.57	4,868.83	否	否

营销网络	否	1,188.6	1,188.57	0	1,188.57	100.00%	2014年03月31日					否
补充工程配套资金项目		12,000	10,585.06	8,968.08	8,968.08	84.72%						
东营项目		21,500	21,500	1,588.01	18,675.97	86.86%		235.1	6,134.31	是		否
新型膜材料研发及中试项目		6,380	6,380	518.86	827.68	12.97%	2016年12月/2017年6月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1,859.6	62,012.98	11,074.95	52,019.65	--	--	573.61	15,412.56	--		
超募资金投向												
对子公司投资 -浙江津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否		1,800		1,800	100.00%		112.38	261.25	否		否
对子公司投资 -东营津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否		2,988		2,988	100.00%						否
对联营企业投资	否		4,000		4,000	100.00%		242.42	1,138.14	是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3,786.9		3,786.9	1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2,574.9		12,574.9	--	--	354.8	1,399.39	--		
合计	--	71,859.6	74,587.88	11,074.95	64,594.55	--	--	928.41	16,811.95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受产品市场需求的不利影响，海水淡化预处理膜及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复合热致相分离法高性能 PVDF 中空纤维膜产业化项目实际效益与预测出现差异，未能达到预计效益。（2）浙江津膜从事污水处理服务业务，服务对象主要是当地印染企业，对该项目效益的预计主要基于当时印染行业的工业废水处理市场需求在短期内有较大增长，可以为该项目带来大量业务，但投产后，未出现预期的市场需求，该项目实际效益未能达到预计效益。（3）2015 年增发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对东营项目、新型膜材料研发及中试项目的投入相对有限，慢于计划进度。项目实现的效益未能达到承诺效益。（4）在募集资金投</p>											

	资项目建成投产后的初期阶段，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同时产品市场销售状况 因素的影响，致使项目的实际盈利水平与公司预测出现差异，复合、海水项目实现的效益未能达到承诺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本公司首次募集资金净额 44,554.50 万元，募投项目初始承诺投资金额 31,979.60 万元，超募 12,574.90 万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使用已使用完毕；2015 年增发募集资金不存在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 17,234.76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本公司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建设完毕，募集资金结余 8,431.68 万元，主要原因为：（1）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本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坚持谨慎、节约的原则，进一步加强项目费用控制、监督和管理，降低了项目总开支。（2）随着市场发展，募投项目设备采购方案有所调整，本公司充分结合现有的设备配置与自身的技术优势和经验，对募投项目的建设、测试、运行等环节进行了优化，在保证原有设计方案和技术条件的前提下，合理节省了部分开支。（3）首次募集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45,183.08 万元，较首次募集资金净额多出 628.58 万元，系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利息净收入形成，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在募集 资金投资项目完成的情况下，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净额 9,060.26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且已经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

	账户。相关公告已发布于 2014 年 5 月 12 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剩余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拟按各项目计划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